

銀行業 《 能力標準說明 》 能力單元

職能範疇- 6. 科技管理

(主要職能 – 6.2 資訊科技系統保安/網絡安全)

名稱	執行資訊科技系統安全/網絡安全事件調查、監控和報告
編號	109374L5
應用範圍	調查銀行與資訊科技相關的安全問題和網絡安全事件，並收集證據。這適用於銀行不同業務/營運單位的各種系統風險。
級別	5
學分	4 (僅供參考)
能力	<p>表現要求</p> <p>1. 職務範圍的知識</p> <p>能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瞭解取證概念和調查技術，並將知識應用於評估資訊科技和網絡安全中的不同問題，以便制定調查計劃框架; ● 掌握調查方法知識，並在此基礎上評估不同的調查方法，以制定保安個案調查的程序; ● 展示各種收集證據的技術和專業知識。 <p>2. 應用</p> <p>能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定需要調查的個案，為資訊科技系統安全 / 網絡安全事件檢測提供物流、技術和探究支援; ● 制定調查方案，訂定收集資料以及取證活動紀錄的程序和所用之技術; ● 檢查收集的數據並識別有可能會執行的取證活動的基本要素; ● 保存為內部調查或執法機構跟進而收集的證據; ● 積極調查系統偽造和欺詐相關的罪行，並與其他執法機構努力合作，以藉以實現這一目標; ● 編寫事件報告並記錄從資訊科技系統安全 / 網絡安全事件中吸取的教訓。 <p>3. 專業行為及態度</p> <p>能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專業地調查保安事故，在預防、偵查和起訴與系統相關的金融犯罪、保護銀行資訊、加強公共安全方面發揮作用; ● 制定指引，確保在調查期間所採取的程序能符合銀行的政策以及任何法律和監管要求。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專業地調查保安個案; ● 為日後的內部分分析及 / 或警方調查，保存證據。
備註	